

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
113 年度廚工甄選簡章(第六次)

一、依據國立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伙食費經費辦理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廚工全職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三、聘用期間：自 113 年 10 月 07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四、薪資：每月薪資

廚工全職薪資新臺幣 27,470 元整。

五、報名資格條件：性別不拘，凡中華民國國民（男性需役畢），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各款之一情事，並符合以下各款條件者。

（一）曾從事餐飲相關工作。

（二）餐飲相關科系尤佳。

（三）具中、西餐丙級以上專業證照者尤佳。

（四）錄取人員到職後，須繳交效期內六個月內公立醫院供膳人員體格檢查報告（※請於確定錄取報到後 10 天內繳交，未繳交者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）。

（五）能刻苦耐勞、誠實，衛生習慣良好，並具與人合作及高度配合意願者。

（六）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，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，取消錄用資格：

1、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，未獲宣告緩刑者。

2、曾服公務，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
3、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，其原因尚未減者。

4、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
5、受禁治產之宣告，尚未撤銷者。

6、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。

7、有吸毒、酗酒、賭博等不良嗜好者。

六、工作範圍：本校學生餐廳一二樓全棟(含一二樓廁所)、廚房設備、環境清潔衛生

（一）協助每日三餐餐前食材準備。

（二）供餐時段餐點分配

（三）負責工作區域器具及環境清洗消毒工作。

(四)負責使用設備器具管理及維護保養。

(五)辦理活動時，得依校方規劃，配合辦理餐點食材準備。

(六)不得抽菸、酗酒等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之行為。

(七)工作人員服裝儀容須整齊、清潔，一律穿著防水圍裙，男著帽、女著髮網或頭巾（以不露髮為原則），不得赤足或穿拖鞋、涼鞋(如附表一)

(八)寒暑假無供餐期間需進行本校餐廳一二樓全棟(含一二樓廁所)環境清潔及消毒。

(九)其他相關事宜及校方交辦之相關事項。

七、工作時間：

(一)配合本機關上班時間為原則，每日工作時間以 8 小時計，週休二日。

(二)上班時間如敘述:早午班(連續班) 06:00 至 14:30(含休息 30 分鐘)/午晚班(為二段班) 08:00-13:00 及 16:00-19:00。

(三)服務時數每人每日服務總時數不得違反勞基法之規定（每日不得超過 8 小時），早餐、午餐、晚餐之勞務時間（每班次需足 4 小時）。

(四)須配合機關特殊需求必需彈性調整上班時間，如於平日加班或例假日、國定假日上班，以補休方式辦理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自即日起至 113 年 09 月 30 日(星期一) 17:00 時止，請逕由本校網站下載報名資料，請應甄者自行下載，不另行發售。報名資料於前述期限內檢具相關證件影本，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本校學務處（信封上請加註「廚師甄選」）。

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ntpehs.ttct.edu.tw/>

本校地址：950 臺東市體中路 1 號

連絡電話：089-383629 轉 1115 徐先生。

九、應繳表件：

(一)報名表-附件 2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（正、反面影本）。

(三)具中、西餐丙級以上專業證照影本（正、反面），無則免附。

(四)畢業證書。

(五)退伍令影本（無則免附）。

(六)如有相關工作經驗請出具工作證明影本。

(七)切結書-附件 3。

十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13 年 10 月 02 日(星期三)11：00。

(二) 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會議室。

十一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甄選報到時，請備齊國民身分證、畢業證書、中西餐丙級以上專業證照、經歷等證件正本（驗後發還）。

(二)甄選方式：以面試為主，依下列與工作相關之構面及繳交各項資料進行綜合評分：

1. 儀態(包括禮貌、態度、舉止等)。
2. 語言表達與反應能力(包括聲調、言辭、理解、應變、溝通能力等)。
3. 才識(包括專業知識、技術與經驗、問題判斷與分析、志趣、領導等)。
4. 特質(包括價值觀、自信、抗壓、企圖心等)。

(三)依總成績高低決定錄取順序。

十二、錄取公告：

(一)錄取名單於面試後三日公告於本校網站
(<http://www.ntpehs.ttct.edu.tw/>)。

(二)正取人員應於 113 年 10 月 04 日（星期五）12:00 前至本校學務處持國民身分證辦理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前繳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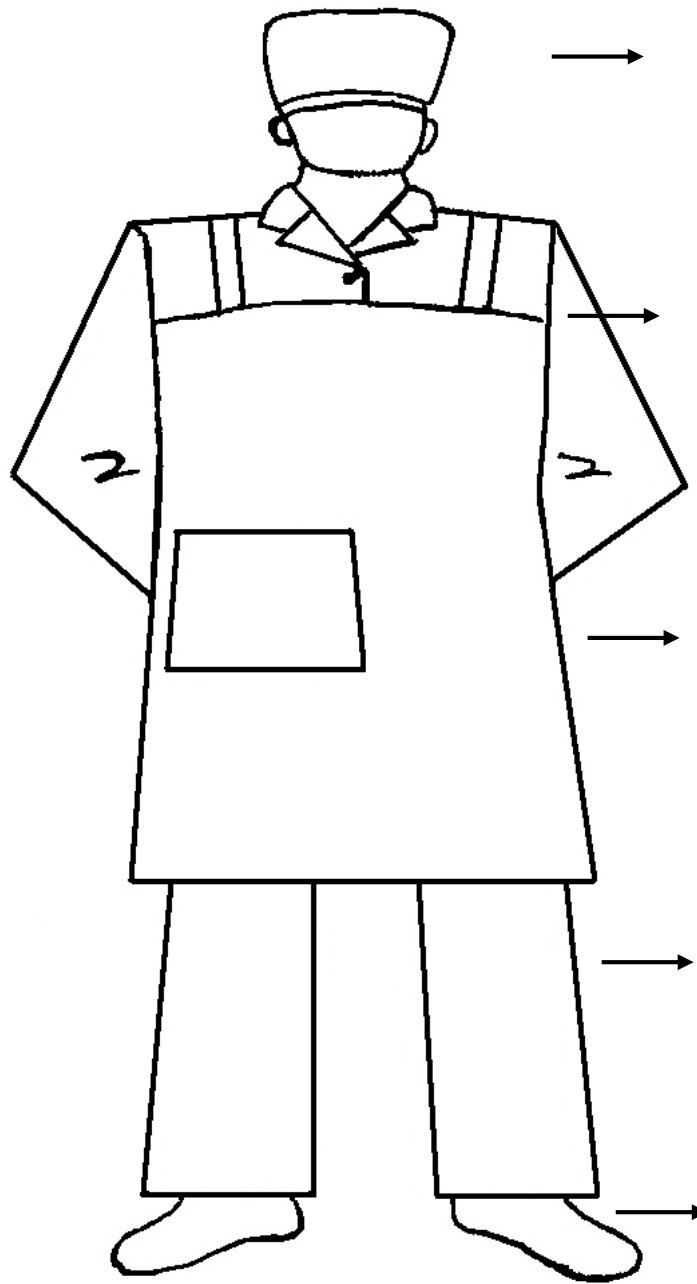
十三、任用：

(一)經甄選錄取人員，需俟簽奉核准後，再辦理報到事宜。

(二)聘約期間，管理單位每季辦理廚工工作考核，若人員有重大違紀得隨時解聘之。

十四、附則：應徵人員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有虛偽、不實等情事者，除負法律責任外，並取消甄選資格；如經錄取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
十五、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

一、帽子

1. 帽型：帽子需將頭髮及髮根完全包住。
2. 顏色：白色。

二、上衣

1. 領型：小立領、國民領、襯衫領、無領皆可。
2. 顏色：淺色
3. 袖：長、短袖皆可。

三、圍裙：

1. 型式不拘-全身、下半身圍裙皆可。
2. 顏色：淺色
3. 長度：及膝

四、長褲：長度至踝關節

五、鞋

- 1 鞋型：包鞋、皮鞋、球鞋皆可(前腳後跟不能外露)
2. 顏色：不拘
3. 內須著襪。

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
113 年度聘任廚工甄選報名表（第六次）

【報名職缺】 ☐ 廚工全職

姓 名			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									
出生 年月日		年 月 日		性 別		☐ 男 ☐ 女									
現 職	服 務 單 位														
	職 稱														
通 訊 處															
電 話				手 機											
E-mail															
學 歷															
身障類別		☐ 有 _____ ☐ 無													
經 歷															
繳 交 證 件		以下部分，請依序 A4 裝訂（全部影本加註與 <u>正本無誤並簽名</u> ） 1 ☐ 自傳(格式不限) 2 ☐ 身分證(正、反面)影本 3 ☐ 具中、西餐丙級以上專業證照正反面影本（無者免附） 4 ☐ 畢業證書影本 5 ☐ 退伍令（無者免附） 6 ☐ 服務經歷證件影本 7 ☐ 切結書（如附件 2） 資格審查：合格 ☐ 不合格 ☐													
甄選結果		☐ 正取 ☐ 備取													

編號：

審查簽章：

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
113年度廚工甄選切結書(第六次)

- 一、本人報考貴校113年度廚工甄選，如蒙錄取而無法符合簡章規定與要求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- 二、本人如有虛偽陳述，或所附資料不實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並願負偽造文書之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特此切結

立切結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